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08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表决的董事 9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朱险峰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提案》。

2008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指定副总经理朱险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提案。目前，朱险峰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通过考核。现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朱险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朱险峰先生简历附后）。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08 年末银行借款预算的议案》。

2008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08 年末公司银行借款预算，目前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宏观经济及金融等经营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对部分资产变现进度计划作了相应调整，因此公司拟调整银行借款余额，预计比年初预算超出 17.5%，但比去年同期减少 1 亿元，同比减少 25%。

上述年度银行贷款预算范围内的合同签订及为争取银行贷款而进行的相应资产抵押合同的签订，授权总经理审批。

三、会议通报了《关于出售上海针织九厂茂名北路、升平街等房产情况的报告》。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需及时披露”的规定，公司经营层通报了对上海针织九厂茂名北路、升平街等房产处置的情况：

为加快对公司零星房产的处置，集聚资源做强纺织品牌，公司将全资子公司上海三枪（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海针织九厂茂名北路 90 弄 18 号 201-204 室合计建筑面积 212.05 平方米（用途：住宅）以及升平街 33、35、37、39 号合计建筑面积 203.81 平方米（用途：商业）房产转让给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街道办事处，经上海房地产估价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1063.65 万元，合同交易价格为 1068 万元，预计剔除成本及税费后的

净利润为 680 万元。

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朱险峰先生简历

朱险峰先生，197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上海新东方学校校长特别助理，上海龙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规划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投资合作部经理。